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Molong Petroleum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報章刊登或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的《獨立董事關於使用公司控股股東資金暨關聯交易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恩榮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恩榮先生、張雲三先生、國煥然先生及楊晉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洪利先生、王春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學昌先生、冀延松先生及權玉華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使用公司控股股东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5届董事会第2次临时会议通过的使用控股股东张恩荣先生资金暨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议案的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项关联交易的实施。

2017年1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控股股东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秦学昌

冀延松

权玉华